

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，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预计费用不超过 60 万元/年（最终以合同为准）。

本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已发表独立意见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